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原名：易飛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2734)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647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國內郵資已付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接信函交付郵資

第1聯



股東 台啟

※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會事項之目的，在本會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約定所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電子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 本次股東常會 *
* 恕不發放紀念品 *

開 會 通 知 書

- 茲訂於民國105年6月22日上午9時整假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51號6樓之6(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創新廳)舉行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
(一)討論事項：1. 討論修訂「公司章程」案。(二)報告事項：1. 民國104年度營業狀況報告案。2. 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104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三)承認事項：1. 承認民國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2. 承認民國104年度盈餘分派案。(四)選舉事項：全面改選董事(含四席獨立董事)案。(五)討論事項：2. 解除本公司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本公司盈餘分配案，其主要內容如下：
(一)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0.5元，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二)嗣後如因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有所增減，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依法辦理調整配息率之相關事宜。
- 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於股東會決議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就業禁止案，有關新任董事兼任內容，將於股東會決議本案時補充之。
-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1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5年5月20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原名：易飛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2聯

105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2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易飛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原名：易飛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 蓋章處

105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5年6月22日上午9時整
地點：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51號6樓之6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創新廳)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第3聯：親至股東如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

請貼郵票

第一聯

市縣

區鎮鄉

村里

街路

寄件人：

巷弄號之(樓)

號

647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易飛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收

1000-08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第2聯：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647
說明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易飛網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委託書填表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人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177條規定辦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中註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並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送交代理人，逾期不予受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中註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並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送交代理人，逾期不予受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中註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並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送交代理人，逾期不予受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中註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並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送交代理人，逾期不予受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中註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並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送交代理人，逾期不予受理。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647 易飛網
一、茲委託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2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討論修訂「公司章程」案： (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2. 承認民國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1) <input type="radio"/> 承認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3. 承認民國104年度盈餘分派案： (1) <input type="radio"/> 承認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4. 全面改選董事(含四席獨立董事)案。 5.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 6.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委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易飛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戶號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